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1. 强化目标管理，规范目标填报。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益，从指向明确、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等方面，对市直预算单位2023年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进行指导培训，切实提高了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严格目标审核。重点从完整性、相关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等方面，对市直119家预算单位2023年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，凡审核未通过的项目支出暂缓安排，确保财政资金投入效益。把控关口前移。对年内追加资金、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专项资金等下达前均要求填报绩效目标，着力改变以往无序追加、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等问题，确保财政资金投入精准性。

1. 强化事前评估，规范项目申报。

重点对2023年度市直预算部门申报项目，从项目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效益性等方面进行事前绩效评估，确保既定投入水平下的最大产出、最优效益。严格项目入库。按照全面覆盖、统筹兼顾、勤俭节约、量力而行、讲求绩效、收支平衡的原则，以项目作为预算管理的基本单位和前提条件，对纳入预算的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凡未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的，一律不予纳入项目库；凡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，一律不予安排预算。完善制度体系。推动建立项目（政策）立项评估决策机制，强化项目库管理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了《那曲市本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》，为认真做好市本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提供了制度遵循。

1. 强化跟踪监控，把握工作重点。

采取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部门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，对上年结转项目支出、当年安排和追加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跟踪监控，通过绩效跟踪监控信息的反馈，对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，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，完善项目管理，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，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压实工作责任。按照县区级层面到2023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，采取动态监控、定期调度的方式，及时了解掌握我市11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，并根据各县（区）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针对性提出改进意见建议，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。推进绩效公开。按照“公开是常态、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积极引导市直预算单位树立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意识，并督促市直预算单位做好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公开工作。

1. 强化培训指导，完善指标体系。

按照分行业、分领域健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的要求，主动担当作为，建立完善共性绩效目标指标体系10类，建立60家行业部门个性绩效目标指标体系248类，为市直预算部门、县（区）做好绩效目标填报提供了基础参考依据。加强业务培训。针对各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人员缺乏问题，采取分批次跟班学习的方式，进一步促进提升各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和业务能力，截至目前已完成3批次。加强业务指导。针对各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缓慢、不知从何入手等问题，根据那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那曲市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那政办发〔2021〕24号），制定印发了《那曲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南》，进一步提升工作针对性和有效性。

1. 强化评价考核，组织绩效自评。

按照加快建成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，从项目决策情况，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，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，本行业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情况，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，组织开展了市直预算单位2023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，并将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基础依据。创新评价方式。开展绩效考核。对照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指标体系，以各县（区）考核自评结果为基础，以相关佐证资料为依托，以平时了解掌握的相关情况为参考，对各县（区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进行了综合考量，并形成考核结果报告上报市人民政府。规范考核体系。制定印发了那曲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那曲市财政管理绩效考核任务分解方案》及《2023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》。

1. 强化结果运用，突出结果导向。

结合进一步改进作风狠抓落实工作的开展，杜绝“不作为、慢作为”等问题的发生。根据那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2023年度各县（区）财政管理绩效考核情况通报》（第2期），给予排名靠后的三个县（区）200万元的处罚。推进制度建设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了《那曲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实施细则（暂行）》。

 那曲市财政局

 2024年9月3日